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2

##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差错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将累计减少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17年9月30日合并总资产人民币11,718,438.09元，影响比例为-0.67%；累计减少2017年9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人民币-22,258,742.70元，影响比例为-2.04%；减少2017年度1-9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22,258,742.70元，影响比例为-22.24%。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后，张家港大伟助剂有限公司预计未达到业绩承诺，差额需要由张家港大伟助剂有限公司原股东进行赔偿，承担业绩承诺赔偿业务人与本公司已经就此达成了共识。待2017年度审计工作完毕后，依照2015年的交易协议中相关约定执行。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资产、债务重点抽查工作过程中发现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财务数据存在会计差错，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要求，公司于2018年3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更正相关财务数据。就公司会计差错更正情况说明如下：

### 一、对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主要是万盛股份新购的位于杜桥医化园区的80亩土地在2017年9月29日完成交付，但由于手续于2017年10月办理完毕，造成账务处理跨期。

子公司张家港大伟助剂有限公司由于在被收购前未经过系统化的上市辅导，财务较为薄弱，在2015年12月被上市公司收购后，虽然在母公司的指导下进行整改规范，但还是存在部分未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导致了会计差错。上述会计差错影响2015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金额为【691.62】万元，占上市公司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8.13%】；影响2016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金额为【813.58】万元，占上市公司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5.44%】；影响2017年1-9月份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金额为【562.49】万元，占上市公司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7.23%】。由于上述影响比例均小于10%，因此上市公司根据重要性原则，将会计差错统一更正在2017年。

上述会计差错影响2015年12月大伟助剂净利润的金额为【691.62】万元，占大伟助剂当月净利润的比例为【74.99%】；影响2016年大伟助剂净利润的金额为【813.58】万元，占大伟助剂当年净利润的比例为【18.19%】；影响2017年大伟助剂净利润的金额为【562.49】万元，占大伟助剂当年净利润的比例为【18.87%】。

## 二、差错更正的会计处理及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母公司财务报表及合并财务报表金额如下：

### (1) 对公司2017年1—9月合并账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期末金额	调整后期末金额	调整金额	影响金额说明
应收账款	205,148,194.45	205,840,646.33	692,451.88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应记未记销售所致。
预付款项	26,571,082.48	20,055,135.52	-6,515,946.9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多记采购所致。
存货	150,511,563.47	149,899,045.40	-612,518.07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应记未记销售所致。
流动资产合计	769,270,917.14	762,834,903.99	-6,436,013.15	
固定资产	268,561,875.23	268,561,875.22	-0.01	
在建工程	323,991,106.68	325,632,569.92	1,641,463.24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工程量暂估不足所致。
无形资产	74,578,436.78	101,659,065.78	27,080,629.00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新购80亩土地应记未记所

				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9,635.09	2,772,197.92	222,562.83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利润变化引起所得税变化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427,337.00	41,637,133.18	-10,790,203.82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新购80亩土地应记未记所致。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3,451,265.81	991,605,717.05	18,154,451.24	
资产总计	1,742,722,182.95	1,754,440,621.04	11,718,438.09	
应付账款	155,133,157.38	175,664,281.06	20,531,123.68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新购80亩土地应记应付款及工程量暂估不足所致。
应交税费	16,675,542.19	15,351,989.07	-1,323,553.12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多记销售所致。
应付利息	726,498.46	444,104.02	-282,394.44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多计提利息所致。
其他应付款		15,052,004.68	15,052,004.68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少记负债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将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503,860.29	1,503,860.29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将一年内摊销的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流动负债小计	507,336,466.21	552,817,507.30	45,481,041.09	
长期借款	120,000,000.00	110,000,000.00	-10,000,000.00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将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递延收益	20,529,425.93	19,025,565.64	-1,503,860.29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将一年内摊销的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非流动负债小计	141,426,858.53	129,922,998.24	-11,503,860.29	
负债合计	648,763,324.74	682,740,505.54	33,977,180.80	
未分配利润	338,362,448.09	316,103,705.39	-22,258,742.70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多记销售、采购及费用暂估不足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3,656,439.05	1,071,397,696.35	-22,258,742.70	

*少数股东权益	302,419.16	302,419.15	-0.01	
股东权益合计	1,093,958,858.21	1,071,700,115.50	-22,258,742.7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42,722,182.95	1,754,440,621.04	11,718,438.09	
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期末金额	调整后期末金额	调整金额	影响金额说明
一、营业收入	1,112,664,951.56	1,091,074,883.71	-21,590,067.85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多记销售所致。
减：营业成本	871,570,795.87	869,493,585.47	-2,077,210.40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多记销售及采购所致。
销售费用	51,957,987.12	52,778,139.41	820,152.29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运费暂估不足所致。
管理费用	53,091,328.25	56,138,926.71	3,047,598.4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少记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12,124,728.28	11,842,333.84	-282,394.44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多计提利息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270,648.12	1,307,092.93	36,444.81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多计提坏账所致。
其他收益		7,384,936.92	7,384,936.92	主要原因系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按照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公司未将与公司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所致。
二、营业利润	114,516,713.98	98,766,992.33	-15,749,721.65	
加：营业外收入	7,511,624.26	126,687.34	-7,384,936.92	主要原因系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按照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公司未将与公司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所致。
三、利润总额	121,788,526.61	98,653,868.04	-23,134,658.57	

减：所得税费用	21,694,131.85	20,818,215.99	-875,915.8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利润减少所致。
四、净利润	100,094,394.76	77,835,652.05	-22,258,742.71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多记销售、采购及费用暂估不足所致。
六、综合收益总额	99,996,722.27	77,737,979.56	-22,258,742.71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多记销售、采购及费用暂估不足所致。

(2) 对母公司 2017 年 1 — 9 账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期末金额	调整后期末金额	调整金额	影响金额说明
在建工程	92,136,169.57	93,058,791.73	922,622.1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工程量暂估不足所致。
无形资产	23,704,570.25	50,785,199.25	27,080,629.00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新购 80 亩土地应记未记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555,546.31	11,765,342.49	-10,790,203.82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新购 80 亩土地应记未记所致。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6,662,275.92	803,875,323.26	17,213,047.34	
资产总计	1,376,590,935.59	1,393,803,982.93	17,213,047.34	
应付账款	67,465,824.77	86,503,554.93	19,037,730.1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新购 80 亩土地应记应付款及工程量暂估不足所致。
应交税费	4,376,900.66	4,089,394.94	-287,505.72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工程量暂估不足所致。
应付利息	688,002.62	405,608.18	-282,394.44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多计提利息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将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503,860.29	1,503,860.29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将一年内摊销的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流动负债合计	361,001,030.24	390,972,720.53	29,971,690.29	
长期借款	120,000,000.00	110,000,000.00	-10,000,000.00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将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递延收益	20,529,425.93	19,025,565.64	1,503,860.29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将一年内摊销的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529,425.93	129,025,565.64	-11,503,860.29	
负债合计	501,530,456.17	519,998,286.17	18,467,830.00	
未分配利润	120,297,952.97	119,043,170.31	-1,254,782.6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费用暂估不足所致。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5,060,479.42	873,805,696.76	-1,254,782.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76,590,935.59	1,393,803,982.93	17,213,047.34	
利润表项目	调整前期末金额	调整后期末金额	调整金额	
销售费用	23,638,871.89	24,100,741.60	-461,869.71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运费暂估不足所致。
管理费用	33,523,294.49	34,804,519.31	-1,281,224.82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费用暂估不足所致。
财务费用	3,826,396.57	3,544,002.13	282,394.44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多计提利息所致。
其他收益		4,680,205.45	4,680,205.45	主要原因系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按照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公司未将与公司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所致。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540,044.26	62,759,549.62	6,140,905.54	
加: 营业外收入	4,799,060.48	118855.03	4,680,205.45	主要原因系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按照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公司未将与公司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所

				致。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 “-”号填 列)	51,401,491.80	50,146,709.14	1,254,782.6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费用暂估 不足所致。
六、综合收 益总额	51,401,491.80	50,146,709.14	1,254,782.6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费用暂估 不足所致。

### 三、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 (一) 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是必要、合理的，是对会计核算工作的改进与提高，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实际财务状况，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对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 (二)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是必要、合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反应更为准确，董事会关于该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同意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 (三) 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财务会计制度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和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公司本次对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 四、本次会计差错问责和处罚情况

公司董事会要求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就本次会计差错对张家港大伟助剂有限公司相关责任人总经理进行问责和处罚，并将结果报董事会备案。董事会要求子公司张家港大伟助剂有限公司相关责任人认真加强学习，努力提高业务水平，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 五、其他事项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后，张家港大伟助剂有限公司预计未达到业绩承诺，差额需要由张家港大伟助剂有限公司原股东进行赔偿，承担业绩承诺赔偿业务人与本公司已经就此达成了共识。待 2017 年度审计工作完毕后，依照 2015 年的交易协议中相关约定执行。2015-2017 年 1-9 月业绩承诺的累计实现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9 月	合计
更正后净利润	2,958.03	3,754.19	2,418.12	9,130.34
更正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54.29	3,660.06	2,418.85	9,033.20
业绩承诺利润	4,000.00	4,500.00	3,750.00	12,250.00
未实现业绩	1,045.71	839.94	1,331.88	3,217.53
<b>补偿额</b>	<b>1,926.30</b>	<b>1,547.26</b>	<b>2,453.46</b>	<b>5,927.02</b>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13 日